

上海市教委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办公室

安全工作提示〔2026〕第2期

关于做好本市高校实验室安全风险防范的工作提示

各高等学校:

为深刻汲取近期某大学实验室爆炸事故教训,全面筑牢本市高校实验室安全防线,现就做好实验室安全风险防范工作提示如下:

一、迅速对实验室安全制度落实情况进行评估。对照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上海高校实验室安全的实施意见》《上海高校实验室安全事件追责办法》《高校实验室安全管理规范》《高校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办法》《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指南》等文件,开展实验室安全制度落实情况评估,聚焦制度是否完备、体制机制是否明确、资源投入是否匹配、教育培训是否到位、应急演练是否常态开展进行自查自评。

二、严格执行实验室安全准入制。建立并完善安全准入制度,确保准入与实操有效衔接。立即排查所有在岗实验人员(特别是参与高风险操作的学生和科研助理)是否已通过安全考核并取得准入资格。严禁“先上岗、后培训”或“培训走形式、考核走过场”。对于涉及易燃易爆、高温高压等高风险操作的实验人员,必须实行“一人一档”的实操能力评估。

三、严格落实实验方案安全风险评估制度。严格做到“两个必须”:新建、扩建实验室前必须进行风险评估;实验室在开展新增实验项目前必须进行风险评估。**逢新必评**,所有新项目、新实验、新改造场地、新材料、新设备、新方案、新实验环境,必须先通过风险评估才能开展;**动态覆盖**,实验内容或风险发生变

化，必须重新评估；**全级管控**，依据风险高低进行分级，不同级别对应不同的检查频次，高风险实验室每周一查。

四、严控“实验操作”关键环节。要严格执行高风险实验“双人值守”制度，严禁在无人看管的情况下进行过夜实验或加热反应。对于晚间、节假日开展的实验活动，必须落实审批备案和巡查机制。同时，要加强对毕业论文、科研项目中的实验环节管理，指导教师须全程跟踪学生实验，特别是对于新开课题、新进人员，必须进行风险告知和现场指导。

五、聚焦“易燃易爆闪爆”风险开展排查。要对双喷电解减薄器、高氯酸等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、危险化学品、易燃易爆试剂、高压气瓶、粉尘工艺的实验室进行专项排查。重点排查四项内容：**一是通风条件。**所有可能产生易燃易爆蒸气的操作，是否强制在通风橱内进行，通风橱是否完好有效；**二是储存规范。**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、危险化学品、易燃易爆试剂是否严格执行分类存放、远离热源、限量储存，是否存在混存混放、超量存放问题。**三是电气防爆。**实验区域内是否存在非防爆电器、私拉乱接电线、线路老化等问题，是否在易燃易爆场所违规使用明火或产生火花等设备。**四是静电防护。**涉及易燃液体转移、搅拌等操作时，是否采取了有效的静电接地和消除措施。

六、严肃追责问责。要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要求。对于安全责任不落实、隐患排查不彻底、问题整改不到位的单位和个人，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6年3月23日

